



和珅

的

权力之梦

陈连营 著

和珅是中国历史上的第一大贪官，也是因贪腐被杀的职位最高的官员。

历史上的和珅，性格机敏，头脑清楚，15岁即官至军机

大臣，掌管国家内政外交，成为大清王朝权倾朝野的「

皇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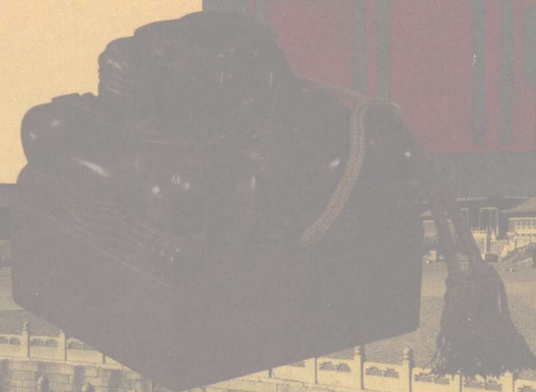
他对金钱、地位贪得无厌，但在家庭生活中却是一个珍惜

感情的好丈夫、好父亲。他有经营家的远大眼光，政治家的

敏锐嗅觉、谋略家的狡诈、大商人的精明。最重要的是，他掌握

了人性的弱点。正是凭借中国人家喻户晓的做人做事的道理，纵横朝

野内外，达到所向披靡的地步。



東方出版社

和坤

的

权力之梦

東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世勇

装帧设计:曹 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和珅的权力之梦(插图本)/陈连营著. -北京:东方出版社,2008.9
ISBN 978-7-5060-3130-1

I. 和… II. 陈… III. 和珅(1750~1799)-传记 IV. 0487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K827=49 号

和珅的权力之梦(插图本)

HESHEN DE QUANLI ZHIMENG

陈连营 著

东方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8年9月第1版 2008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27.5

字数:392千字 印数:00,001-10,000册

ISBN 978-7-5060-3130-1 定价:49.80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和珅现象与清中期政治

(代前言)

和珅是清代历史乃至中国历史上的第一贪官，也是因“贪鄙成性，怙势营私，僭妄专擅”被杀的最高职位的官员，他的被诛杀号称清代第一惩贪大案，民间素有“和珅跌倒，嘉庆吃饱”一说。

在皇权高度集中的清代社会政治背景下，和珅能够一度集政治、军事、财政、文化、外交等国家权力、富可敌国的超级富豪于一身，无疑是绝无仅有的。正因为如此，自嘉庆初年和珅被赐令自尽后，有关和珅问题的轶闻趣事，便随着大众兴趣的日渐强烈而不断演绎着。前些年，一些严肃的历史学者曾对和珅问题进行过认真的梳理，也提出过不少有益的见解^①。

近年来，随着《宰相刘罗锅》、《清官刘罗锅》、《风流才子纪晓岚》以及《铜牙铁齿纪晓岚》等系列电视剧的热播，和珅的形象频频出现在荧屏上，引起广大观众更浓厚的兴趣。可惜的是，伴随着近年来大众文化需求的迅猛发展，一些大众文人为迎合这股潮流，炮制了大量戏说性质的影视作品和传奇故事，使得和珅问题变得更加扑朔迷离，黑白不明，很有必要作一清理。

^① 如郭成康、成崇德：《乾隆皇帝全传》，学苑出版社1998年版；冯佐哲：《贪污之王——和珅秘史》、《和珅评传》，中国青年出版社1998年版；冯佐哲、杨乃济：《有关和珅出身、旗籍问题的考察》，《清史论丛》第四辑；冯佐哲：《略谈和珅出身、旗籍问题》，《故宫博物院院刊》1985年第2期，等等。





笔者认为，和珅现象的出现并不是偶然的，而是与清中期高度集权化的政治现实密切相关，换句话说，当时的政治现实决定了，即使没有“和珅”的出现，也必然有类似于和珅的人或事的出现。现仅就个人所知，对和珅现象与清前期政治发展之间的关系略作探讨，就正于学界朋友。

一、清中期政治的高度集权化

从体制上看，清中期政治高度集权化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皇帝—军机处”体制的建立，各级政权组织机构的完备和固定化，一系列行政法规的制定，保证了国家权力集中于皇帝一人手中，切实实现皇权的“乾纲独断”的政治理想；

二是雍正皇帝等对臣僚实行严密的非理性政治控制，表现为奏折制度的广泛推行，成为皇帝了解下情、控制臣僚最主要工具；君主独裁成为清朝“家法”，具有不可侵犯的权威，皇帝愈来愈多地将属于臣僚职责范围的事务改由自己操办，逐渐成为事必躬亲的专制家长；

三是通过对官僚士大夫阶层政治意识的打击和钳制，实现封建专制皇权在政治思想上的高度统一。

早在康熙初年，亲政后的康熙帝，鉴于清初议政王大臣会议体制、顺治初年摄政王多尔衮的专权、康熙初年辅政大臣鳌拜等人专权对皇权的危害，特别重视对用人权和刑赏之权的垄断。康熙帝认为：“用人之权，岂人臣所得专擅？”^①为此，他还针对当时举荐用人方式澄清说：“官之优劣，若不问，何由而知？大臣虽有荐举，用舍皆出于朕。间用一二人，亦朕所知而用者。若但因大臣荐举而用之，朕所理者又何事耶？虽有问九卿举出之人，亦得者半而不

^①《康熙圣训》卷45，《饬臣工二》。





得者半，此皆倖遇耳”^①。而对于“邦之利器也，在君则制臣，在臣则制君”、“不可以示人”的赏罚权，康熙帝更为敏感。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礼科给事中郑昱建议以平定噶尔丹的名义颁布大赦天下诏书，这本是收拾民心的良好建议，康熙帝却以“凡颁赦诏，皆人主之事，非人臣所宜言”为理由，传令大学士申饬之^②。为确立“天下大事皆朕一人独任”^③的专制体制，康熙帝进行了不懈的努力，在打击八旗旗主势力的同时，极力削弱议政王大臣会议在政治生活中的影响，从低级官员中抽调人员，组建了自己的秘书班子——南书房。

雍正初年，为应对西北地区用兵、军机事务繁忙的现实需要，雍正皇帝设置了临时性的兼具顾问和秘书性质的办事机构——军机房。经过漫长的探索，清朝帝王终于找到了一种最便于“事皆朝廷总之”，或者说，最便于乾纲独揽的国家中枢组织形式和政治运行机制。这一探索过程，如果从清太宗皇太极时期算起的话，已经历了整整一百年；如果以康熙帝创行密折为军机处的最初源头的话，也有半个多世纪。雍正帝以他非凡的政治魄力，草创并大体规划出军机处的最初规模，而乾隆帝即位后经过一段时间的审慎考虑，决定将办理军机处作为定制。在乾隆帝主政的63年间，军机处的规制日渐规范和完备，成为国家中枢，标志着君主专制已发展到了巅峰。

与此同时，中央与地方政权机构日益完备和固定化。突出表现在雍正、乾隆时期对《大清会典》的两次修撰，对清朝政权机构、职掌、建置、制度等主要方面，根据形势需要作了系统而完备的规定；成书于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的《历代职官表》，更是“将本朝文武内外官职、阶级与历代沿袭异同之处，详稽正史，博参群籍，分析序说，简明精审，毋冗毋遗，其议政大臣、领侍卫内大臣、八旗都统、护军统领、健锐火器营、内务府，并驻防将军及新疆

① 《清圣祖实录》卷133，康熙二十七年二月丙寅。中华书局1985年版。

② 《康熙圣训》卷二四，《广言路》。

③ 《清圣祖实录》卷144，康熙二十九年正月己亥。





增置各官，亦一体详晰考证，分门别类，纂成《历代职官表》^①。各职能部门规章制度、行为规范也逐渐完善起来，如《大清会典则例》、《工部则例》、《工部续增则例》、《吏部则例》、《户部则例》、《兵部处分则例》、《内务府则例》等系列行政法规，都是这个时期完成的，在某种程度上也完成了国家官僚机构运转的规范化和程式化。

政治高度集权化的另一主要体现则是对思想领域的控制。清帝对于历代危害皇权稳定的朋党问题早有认识，康熙帝就曾明确指出：“人臣服官，惟当靖共匪懈，一意奉公。如或分门立户，私植党羽，始而蠹国害政，终必祸及身家。历观前代，莫不皆然。在结纳植党者，形迹诡秘，人亦难于指摘。然背公营私，人必知之。凡论人议事之间，必以异同为是非，爱憎为毁誉，公论难容，国法难宥。百尔臣工，理宜痛戒”^②。但康熙时期的朋党问题却因与储位之争纠缠在一起，成为日益严重的政治问题。故雍正帝于雍正二年（1724年）完成《御制朋党论》，并开宗明义地指出：“朕惟天尊地卑，而君臣之分定。为人臣者，义当惟知有君，惟知有君，则其情固结不可解，而能与君同好恶，夫是之谓一心一德而上下交”^③。把臣节的最高标准定为与君同好恶、与君同是非。在此意识支配下，雍正帝对封疆大吏的看法是：“有猷、有为、有守，三者并重。但恃其操守颇廉，以为可以博取名誉而悠悠忽忽，于地方事务不能整饬经理，苟且塞责，姑息养奸，此等之人，貽害甚大……但洁己而不奉公之清官巧宦，其害事较操守平常之人为更甚”。因而“操守颇廉”的查弼纳、杨名时、张楷、魏廷珍等督抚受到指责，勇于迎合皇上的李卫、朱纲之流则被雍正帝称说心肠好、实心任事，是“大能人”^④。

① 纪昀等：《历代职官表》卷首，《上谕》，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

② 《康熙起居注》第1册，第319页，康熙十六年七月二十九日甲辰。中华书局1984年版。

③ 《清世宗实录》卷二二。

④ 参见刘凤云：《政治冲突与文化隔阂：杨名时案透视》，《清史研究》2002年第4期；刘凤云：《从康熙乾隆三帝对督抚的简用谈清代的专制皇权》，《清史研究》2001年第4期。





臣下追求令名的思想也受到打击。雍正帝担心官僚沽名钓誉,不能实心实意为自己效力,所以公开反对官僚好名。他曾训诫臣下说:“为臣不惟不可好利,亦不可好名。名之与利,虽清浊不同,总是私心”。又说:“从来私家之风气,内外大臣当竭力除此大病。公则无不诚,诚则自然明。即廉之一字,何尝不佳。若为一己之利害名誉,而清亦属是病。何况颠倒是非,违理不法,欺天诳上之私乎?”^①雍正五年(1727年),他教训苏州巡抚陈时夏说:“只要不务虚名,勉力实政,你乃朝中大人物。若一涉假,则国家之蛊毒也。朕必不姑容,勉之,慎之”^②。

应该说,讲究朋友之义,珍重父兄之情,追求功名富贵,乃中国士大夫之传统,为历代统治者所认同和提倡。在一般黎民士庶看来,是为士者理所当然的人生追求,是不可剥夺的基本权利,而雍正帝偏要在这些涉及人们深层情感的问题上,不顾众怒,向官僚们提出苛刻要求,足见其专制独裁心态之强烈。他实际上就是要大小官僚们去掉所有个人杂念,成为自己行使独裁权力的忠实工具。

乾隆帝对官僚好名习气的防范超过雍正帝,可谓青胜于蓝。在他看来,官僚好名既有碍于朝廷吏治,也不利于维护专制权威,故对习染者每每严词训诫,甚至不惜大开杀戒。乾隆十九年(1754年),他警告陕西巡抚陈宏谋说:“嗣后倘不思痛改前非,遇事苟且掩饰,仍蹈沽名邀誉之恶习,必不能逃朕洞鉴,思再邀宽典也”^③。然而,好名作为士大夫的一种历史传统,源远流长,很难在短期内整饬见效。像雍正时严厉禁止的“德政碑”等,在乾隆中后期又重新出现:“各省地方无论大小文武各官,现有去思德政等碑,俱著查明扑毁,该督抚务须实力查办,毋得视为具文,致蹈阳奉阴违之咎,并著每年年终奏闻”。于是广东有1049座去思德政等碑被巡抚孙士毅推毁,即制造衣伞、脱鞋

①《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6册,第196页;第8册,第77页,江苏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

②《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8册,第843页。

③《宫中档乾隆朝奏折》10辑,第387页,台北故宫博物院1986年。





等也被一概禁止。^①因为他有一重要观点：就是盛世无“名臣”。理由是“名臣之称，必其勋业能安社稷，方为无愧，然社稷待名臣而安之，已非国家之福”。为此谆谆告诫后世子孙说：“乾纲在上，不致朝廷有名臣奸臣，亦社稷之福耳”^②。雍正时期的名臣尹会一的儿子尹嘉铨，就因为要替老子争祀典，受到乾隆帝的鄙视和打击，“尹嘉铨案”就是在此意识形态下爆发的。

通过一系列对官僚士大夫阶层政治意识的打击和钳制措施，最终实现了封建专制皇权在政治思想上的高度统一。

不仅如此，清代帝王对臣僚的政治控制也日益严密，甚至是非理性发展。

其一是奏折制度的广泛推行。雍正初年，激烈的权力斗争使雍正帝将奏折人空前扩大，奏折成为皇帝了解下情、控制臣僚最主要的工具。不但督抚藩臬等高级官僚能密折言事，即使如知府、游击等低级官员也可以通过奏折密报地方情形，这一做法无疑使大小臣僚变成了皇帝的特务。如雍正三年六月，浙江布政使佟吉图、按察使甘国奎先后参奏巡抚法海“轻忽主恩，恣行无忌”^③后不久，福建巡抚毛文铨即奉旨密奏二人操守：“佟吉图办理地方事务闻亦平常，又性情傲慢，待上无礼，是以事多壅滞。各属节礼查未收受，钱粮平头，以及署印谢仪都是要的”。“至于甘国奎，臣访得日日做坐功，遇有大案，委属员代审者多，上司属官都不相合，官民多怨”^④。这种让臣僚不分等级、不分地区相互纠察的做法，有效防止臣下串通一气对抗皇权的现象的出现，也加深了他们之间相互防范、相互猜忌的矛盾。

其二是经常使用特务的做法，来强化对臣僚的控制。乾隆时人赵翼就记载说：“雍正中，王云锦殿撰元日早朝后归邸舍，与数友作叶子戏。已数局矣，忽失一叶，局不成，遂罢而饮。偶一日入朝，上问以元日何事，具以实对。上嘉

①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73辑，第602页。

② 《清高宗实录》卷一一二九。

③ 《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5册，第350—352页。

④ 《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6册，第277—278页。





其无隐，出袖中一叶与之，曰：俾尔终局。则前所失也。当时逻察如此”^①。昭槁也记载说：“雍正初，上因允禩辈蓄逆谋，倾危社稷，故设缇骑，逻察之人四处侦伺。凡闾阎细故，无不上达。有引见人买新冠者，路逢人问之，告其故。次日入朝，免冠谢恩，上笑曰：‘慎勿污汝新帽也’”。“王制府士俊出都，张文和公（张廷玉）荐一健仆，供役甚谨。后王将陞见，其仆预辞去，王问何故，仆曰：‘汝数年无大咎，吾亦入京面圣，以为汝先容地’。始知为侍卫某，上遣以侦王劣迹也。故人怀畏惧，罔敢肆意为也”^②。可见其控制之密。

其三是君主独裁成为清朝“家法”，具有不可侵犯的权威。乾隆帝就公开宣称：“乾纲独断，乃本朝家法，自皇祖皇考以来，一切用人听言，大权从未旁假。即左右亲信大臣，亦未有能荣辱人、生死人者。盖与其权移于下，而作威作福，肆行无忌，何若操之自上，而当宽而宽，当严而严。此朕恪守前规，不敢稍懈者”^③。

在此思想指导下，皇权出现恶性膨胀，皇帝愈来愈多地将本属于官僚职责范围的事务改由自己操办，逐渐成为事必躬亲的专制家长。如雍正元年（1723年），即位不久的雍正皇帝就开始代行大学士事务，在他看来：“国家政治，皆皇考所遗，朕年尚壮，尔等大学士所应为之事，尚可勉力代理，尔等安乐怡养，心力无耗，得以延年益寿，是亦朕之惠也”^④。雍正五年（1727年）六月，雍正皇帝又以各部对交办事件不予回复为由，欲代行部院事务：“倘不能办理，应将事件呈送朕前，朕代诸臣办理。况朕竟日坐勤政殿，又不殫暑热，欲办理事务，竟无事办。诸大臣如此因循，迟延不奏，其意将谁诿乎？”^⑤雍正帝甚至提出代管大臣妻奴的建议，雍正三年（1725年）三月的一道上谕就说：“凡大

① 赵翼：《檐曝杂记》卷二，《王云锦》，中华书局1982年版。

② 昭槁：《啸亭杂录》卷一，《察下情》，中华书局1980年版。

③ 王先谦：《乾隆朝东华录》卷二八。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上谕内閣》，雍正元年十一月初八日。

⑤ 《雍正起居注》，雍正五年六月初四日。





臣之家人，如有嫁娶筵席，延请亲友等事，令各禀明家主。倘有私成党羽，结为兄弟，彼此会饮，恳求事件者，即行拿获具奏，朕必从重治罪”。“大臣中，现有为伊妻所制，凡事依允者，甚属可耻，大臣等宜加防范”。“诸大臣各宜加意将妻奴严管，苟有畏惧掣肘，不得已之处，令密奏朕，朕代诸大臣处分。朕虽日理万机，而于大臣之家事，尚能办理”^①。专制独裁心理可谓溢于言表，昭然若揭！

而皇权的过度集中，自然导致如下后果：大多数臣僚缺乏行政积极性和创造性，官场贪污腐败、因循推诿风气盛行^②，官僚机构行政效率下降，大量一般性行政工作被转移至政治核心机构（皇帝—军机处）办理。如有关河南考城县修建城池问题，清廷就有关问题、相关责任人及其处罚，分别于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二十九日，乾隆五十五年（1780年）正月十三日、二十一日、二十三日，三月十三日、十四日、二十六日，先后下发至少八道上谕^③。这些不厌其烦的上谕内容，必然需要军机处人员负责草拟下发。皇帝不能不日益依赖少数亲信协办政务，受皇帝控制的南书房、军机处职能不断强化，权臣侵犯皇权现象成为可能。

实际上，即使在军机处设立不久后的乾隆初年，就有鄂尔泰、张廷玉之间的党争，此后经处事谨慎的傅恒和“不蹈积习”、“有古大臣风”的刘统勋主持军机处后，于敏中接为首席，“士大夫之浮薄者，纷纷趋其门下，权势赫奕，炙手可热”。此时因此被清人称为“君子小人消长之渐”、“国家治乱之分”^④。因而嘉道以后的思想家们，在思考吏治腐败问题时，都无不把清代的专制体制作

① 《雍正起居注》，雍正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② 参见拙作：《关于清中期吏治腐败问题》，《清史论丛》2000年号。

③ 《乾隆朝上谕档》第15册，第389、395—396、415—416、425、450—454、530—531、533、557页。档案出版社1991年版。

④ 李岳瑞：《春冰室野乘》卷上，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参见高翔：《近代的初曙：18世纪中国观念变迁与社会发展》第四章《政治观念的变革》第一节，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高翔：《康雍乾三帝统治思想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





为最重要的根源予以批判。如魏源就曾批判说：“国家承明制，矫明弊，以内政归六部，外政归十七省总督巡抚，而天子亲揽万几，一切取裁于上，百执事拱手受成，上无权臣方镇之擅命，下无刺史守令之专制，虽菟琐中材，皆得容身养拙于其间。渐摩既久，以推诿为明哲，以因袭为老成，以奉行虚文故事为得体”^①。管同曾比较明清两代的情况后说：“大臣无权而率以畏惧，台谏不争而习为缄默，门户之祸不作于时，而天下遂不言学问，清议之持无闻于下，而务科第营货财，节义经纶之事漠然无与”^②。可谓切中要害。

二、军机处职能的日益强化

一般说来，清代军机处主要有三大功能：其一是“承旨书谕”或称“恭拟上谕”，这是其首要的职掌。二是奉旨议大政、谏大狱。所谓“大政”多为涉及机密而乾隆帝难于决断的事件。所谓“大狱”，则多为不便交由法司公开审理的重大案件，如邪教大案、督抚等贪污大案以及反清叛乱、起事首领被俘解京审办大案等。三是特简文武大臣、官员时，遵旨开列应补应升人员名单呈进，以供皇帝选定。由皇帝特简的大臣官员包括文职大学士以下至京堂，武职御前大臣以下至步军前锋、护军统领，外任则将军、总督、巡抚、布政使、按察使。其他如会试总裁、顺天乡试主考，及各省学政等。此外，军机处还经常奉旨前往各省查办事件，遇战事有旨询问山川道里及兵马钱粮之数时，或绘图，或缮单，即时呈递。战事结束后，则奉旨纂辑成书以纪其始末，即《方略》或《纪略》。^③

即使是日常情况下，军机处的事务也相当紧张。根据梁章钜《枢垣记略》和赵翼《檐曝杂记》等文献的记载，军机处一般办事程序是：每日寅时，军机

① 《魏源集》上册，第328页。

② 管同：《因寄轩文初集》卷四《拟言风俗书》。

③ 《枢垣记略》卷一三，《规制一》；卷十四，《规制二》。





大臣及章京先后到岗，内奏事处太监发下经皇帝批阅过的奏折，军机章京分送军机大臣翻阅，如无特旨，汉大臣只看汉字折，满大臣只看满字折，此即“接折”。卯刻，乾隆帝晨起进膳，膳后批阅部院本章及各督抚折子，大约辰刻时分，开始召见大臣，日必四五起。军机章京先已将奉“另有旨”、“即有旨”的奏折另贮一黄匣，待“叫起”时交军机大臣捧入请旨，此即“见面”。军机大臣见面后退出，即召军机章京面授旨意，并分令诸章京撰草，人各一通，如有字数过长、急需缮递者，则数人分纸速写，共成一通。旨稿缮毕，即交达拉密核校后贮于黄匣，送军机大臣详酌无误后始交内监递进，此即“述旨”。往往述旨未竟，内监先已络绎来催；而军机大臣或又奉召见面，复有谕改，日至于再三。

经朱笔更改的谕旨，例应另纸誊写清楚，唯廷寄谕旨即以朱发。谕旨属明发者，交内阁抄发；廷寄有马递者，交兵部；另有交各部院速议速办者，即专交各该部院。皆使领者注明画押于簿中——此即“交发”。交发毕，即抄录奏折副本以备存档。凡密行陈奏及用寄信传谕之原折，或有朱批应慎密者，皆章京自抄正副本，互相读校，即于录副之折的折面注明某人所奏某事，及月、日、交、不交字样，此即“开面”。开面后，值日章京即将本日所接各省原折各归原函，缴入内奏事处，此即“交折”。最后，需将各类档案分别整理装订，收入柜中，值日者亲手题封，谓之“封柜”^①。至此，班务方告结束。

军机处每日事务如此紧张，所以长期充任军机章京的管世铭说：每日“率以日晡为常，或继烛留门而后出。其派出专办非信宿所能得当者，虽例许番休之日，亦襁被在公，不敢归私寓问家事焉”^②。而班务结束，军机处人员以次散直后，为应付紧急折件，章京还需轮流值日兼值夜。赵翼当西陲用兵时曾为军机章京，自述“有军报至，（乾隆）虽夜半必亲览，趣召军机大臣指示机宜，

① 梁章钜：《枢垣记略》卷二二，《诗文三》，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272页。

② 管世铭：《鹤半巢诗集序》，《枢垣记略》卷二二《诗文三》，第276页。





动千百言。余时撰拟，自起草至作楷进呈或需一二时，上犹披衣待也”。即逢元旦、万寿节等大节日，军机处也随时处于待命状态。即使巡幸在外，军机处乃以“行在军机处”随驾，紧张程度甚至超过在宫在园之时。乾隆帝常于马上降旨，军机大臣面奉后，即令军机章京歇马撰缮，驰至顿宿之行营进奏。两营之间尚有一尖营，以备乾隆帝中途小憩，满语谓之“乌墩”，司员或仓猝缮就，急飞驰至乌墩进奏，名曰“赶乌墩”^①。

在这里需要提出的是，学界在讨论清代中期政治问题时，注意到了皇权极端集中对当时社会政治的影响，而没有注意或提到另外两个因素对中枢机构军机处日常工作的影响，这就是，与内外衙门权力向中枢机构转移的同时，还面临两个新的现实问题：国家行政事务的自然增加，年老的乾隆皇帝开始热衷于享乐生活，而将大部分日常政务处理权交由军机处人员循例办理。这些都必然加重军机处的工作量。

国家行政事务的自然增加至少有三方面的因素：伴随新疆、西藏等地区完全归入中央政府的管辖版图，封建国家统治疆域的不断扩大，国家行政事务必然增加；乾隆时期是中国历史上人口增长速度最快的时期，一般的看法是先后突破三亿、四亿大关，急速增长的人口，也必然带来国家行政事务的增加；随着封建王朝的盛极而衰，统治阶层内部矛盾、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矛盾不断加剧，处理日益增多的刑事案件、应对不时的动乱，也必然带来国家行政事务急速增加，所有这些工作都需要军机处来承受并能作出迅速反应。所以当时任军机章京的王昶感慨道：“内而六部、卿寺，暨九门提督、内务府太监之敬事房，外而十五省，东北至奉天、吉林、黑龙江将军所属，西北至伊犁、叶尔羌将军办事大臣所属，迄于四裔诸属国，有事无不综汇。且内阁、翰林院撰拟有弗当，又下军机处审定。故所任最为严密繁钜”^②。以待读学士在内阁协办批

① 梁章钜：《枢垣记略》卷二七，《杂记一》，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327页。

② 《军机处题名记》，《枢垣记略》卷二二，《诗文三》。





本事务的程晋芳更说过：“乾隆之初，岁批奏二千余道，迄今三十余年，四方章奏之事，辄以折代本，达之军机，直由内阁者少矣。而一岁之中，部本几六千余道，三倍于初年”，仅部本每日由内阁票拟者即有二十道上下，且“其事如茧丝牛毛，非一端所能尽”^①，作为权力中心和政务中心的军机处的繁忙状况就更可想而知了。

而与此同时，作为这一核心集团的核心人物乾隆皇帝此时已统治帝国40年，而且已经是六十多岁的老人，不论其政治意愿如何，倦勤是其必然现象，将大部分行政决策权向政治核心机构军机处，特别是首席军机大臣转移也成为必然趋势。这就是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前后，伴随着处事谨慎的傅恒和“不蹈积习”、“有古大臣风”的刘统勋等首席军机大臣的先后谢世，乾隆皇帝开始不断抽调满族贵族子弟如福隆安、庆桂、索琳、丰昇额、福康安、明亮等充实军机处的原因。其主要目的就是，通过此举发现具有敏锐政治眼光、精力充沛、处事干练决断，而且完全忠于自己的年轻人才，来代理大部分皇朝决策权。

三、乾隆四十年前后的军机大臣

从前面的分析可以看出，乾隆中期以后，伴随封建国家政治权力的高度集中，而统治疆域的不断扩大，人口的急速增长，统治阶层内部矛盾、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矛盾的不断加剧，国家行政事务不断增加，皇帝及其军机处承受的行政压力必然加重。而与此同时，作为这一核心集团的核心人物乾隆皇帝此时已经是六十多岁的老人，开始沉醉于享乐生活，而将大部分繁琐的行政事务交由军机处来循例办理，这就需要军机处人员具有愈来愈高的身体素质、非常强的政治决断能力。

^① 《清经世文编》卷一四，《章奏批答举要序》。





而从乾隆四十年前后的军机处在职人员构成来看,远不能满足这种时代需要。为便于分析,现将乾隆三十八年至嘉庆四年军机大臣列表如下:

年代	人员	备注
乾隆三十八年 (1773年)	刘统勋、刘纶、于敏中、福隆安、庆桂、索琳、舒赫德、袁守侗、梁国治	闰三月初一庆桂出赴云南,四月二十二日索琳入;六月二十五日刘纶去世,七月初七舒赫德入;九月二十日袁守侗入,十月出赴浙江;十一月十三日索琳往归化城,十六日刘统勋去世,十七日梁国治由湖南入值
三十九年 (1774年)	于敏中、舒赫德、福隆安、袁守侗、梁国治、阿思哈	七月二十三日阿思哈入值
四十年 (1775年)	于敏中、舒赫德、福隆安、阿思哈、袁守侗、梁国治	
四十一年 (1776年)	于敏中、舒赫德、福隆安、阿思哈、袁守侗、梁国治、和珅、阿桂、丰昇额、福康安、明亮	三月二十九日和珅入值,四月初十日阿桂入值,丰昇额、福康安也先后入值,二十三日阿思哈转任漕运总督。十二月初九日明亮入觐,命留京日入值
四十二年 (1777年)	于敏中、舒赫德、阿桂、福隆安、丰昇额、袁守侗、梁国治、和珅、福康安	四月二十二日舒赫德去世,六月福康安改任吉林将军,十月初六日丰昇额去世
四十三年 (1778年)	于敏中、阿桂、福隆安、袁守侗、梁国治、和珅	
四十四年 (1779年)	于敏中、阿桂、福隆安、袁守侗、梁国治、和珅、董诰	四月二十四日袁守侗出为东河总督,十二月初四日董诰入值、初七日于敏中去世
四十五年 (1780年)	阿桂、福隆安、梁国治、和珅、董诰、福长安	正月二十七日福长安入值
四十六年 (1781年)	阿桂、福隆安、梁国治、和珅、董诰、福长安	
四十七年 (1782年)	阿桂、福隆安、梁国治、和珅、董诰、福长安	



四十八年 (1783年)	阿桂、福隆安、梁国治、和珅、董诰、福长安、福康安	四月二十一日福康安入值
四十九年 (1784年)	阿桂、梁国治、福隆安、和珅、福康安、福长安、董诰、庆桂	闰三月初一福隆安死，五月初三庆桂入，二十六日福康安改陕甘总督
五十年 (1785年)	阿桂、梁国治、和珅、庆桂、福长安、董诰	庆桂九月初三出署陕甘总督
五十一年 (1786年)	阿桂、梁国治、和珅、福长安、董诰、王杰	梁国治十二月十三日死，王杰同日入值
五十二年 (1787年)	阿桂、和珅、庆桂、福长安、王杰、董诰	庆桂十月十三日回京复入值
五十三年 (1788年)	阿桂、和珅、王杰、庆桂、董诰、福长安	
五十四年 (1789年)	阿桂、和珅、王杰、庆桂、董诰、福长安、孙士毅	孙士毅六月十六日入值，十一月十一日出署川督
五十五年 (1790年)	阿桂、和珅、王杰、庆桂、董诰、福长安	
五十六年 (1791年)	阿桂、和珅、王杰、庆桂、董诰、福长安	
五十七年 (1792年)	阿桂、和珅、王杰、庆桂、董诰、福长安	
五十八年 (1793年)	阿桂、和珅、王杰、福长安、庆桂、董诰、松筠	松筠四月二十八日入值，次日庆桂出为荆州将军
五十九年 (1794年)	阿桂、和珅、王杰、福长安、董诰、松筠	松筠七月十九日出外
六十年 (1795年)	阿桂、和珅、王杰、福长安、董诰、台布	台布九月十二日入值
嘉庆元年 (1796年)	阿桂、和珅、王杰（十月初七罢）、福长安、董诰、台布、沈初	王杰十月初七罢值，同日沈初入值

